

无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承诺书

赤峰市元宝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兹有我单位承建的2023年赤峰市资源型城市经济转型开发试验区公铁联运联络线项目施工建设项目已于2025年7月22日由行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竣工/完工验收。现依据《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实施细则》第二十一条和《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领域农牧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实施细则》之规定，承诺如下：

本项目施工期间的农牧民工工资(总¥165212.00元)已全部支付完毕，不存在未解决的拖欠农牧民工工资问题。同时，已在施工现场维权信息告示牌及属地人力社保部门门户网站公示30日。如该项目发生农民工工资拖欠问题，我单位同意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有关规定，履行清偿(先行清偿)责任。

特此承诺

联系人：李霄

联系电话：18904767122

企业名称(盖章)：内蒙古鹏安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地：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区八家组团支四路东侧兴安街北侧原赤峰日报社院内明日之星11楼1107室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26年 08 月 17 日